

美政客圖打壓中國電商

鼓動取消小額包裹免稅 專家憂轉嫁消費者

美國國會安排所謂「中國周」，密集表決多項針對中國的法案，在美發展迅速的中國電商，亦成為美國政客的「眼中釘」。路透社周三（9月11日）報道，多名美國民主黨眾議員要求總統拜登利用行政權力，就美國貿易法案規定的小額包裹關稅豁免機制「堵塞漏洞」，他們聲稱該機制會令「非法商品」進入美國，此舉明顯試圖打擊中國電商在美國的發展。

美國於1930年代設立小額包裹關稅豁免機制，減少美國遊客從海外帶紀念品回國的繁瑣報關程序。2016年，國會考慮通脹等因素修訂《1930年關稅法》第321條，將小額免稅最低額度從200美元（約1,560港元），增至800美元（約6,241港元）。該條例規定，只要價值低於800美元、寄送給個人的貨物，即可不經海關檢查、免稅進入美國。

Shein和Temu成為針對公司

推動該建議的眾議員以布魯門瓏爾、德勞羅和索齊為首，他們毫無根據地聲稱，中國電商和鴉片類藥物芬太尼的賣家，會利用該機制令非法商品進入美國，「堵住小額包裹關稅豁免機制『漏洞』的緊迫性，再怎麼強調也不為過，大量芬太尼正繞過檢查，被送到美國人家中，最終會害死美國人。」

美國全國紡織團體協會也指稱，去年有超過10億個小額包裹利用該機制進入美國，多數包裹來自中國電商Shein和Temu等時尚公司。該協會還稱，該機制導致18間美國工廠倒閉，暗示中國電商的高性價比商品令美企失去競爭力。

《華爾街日報》分析稱，除中國電商外，美國電商巨擘亞馬遜、知名零售商沃



美國眾議員聲稱中國進回的小型包裹有潛在風險。網上圖片

TEMU及SHEIN等中國電商受到針對。

網上圖片

爾瑪等公司，也長期利用該豁免機制，便捷平價地採購商品。智庫美國行動論壇本周研究估計，如果取消該豁免機制，美國消費者每年的成本，可能會增加80億至300億美元（約624億至2,340億港元）。

CBP曾擾亂中國跨境電商報關

專家指出，在美國通脹未顯著降溫之際，對華鷹派政客試圖針對中國電商的作法未必能吸票。全美外貿理事會國際供應鏈政策高級主管皮克爾稱，「取消該豁免機制等於變相加稅，最終轉嫁給消費者。」加州私立聖塔克拉拉大學教授安迪·蔡（譯音）也稱，「當政客們認為某件事有助他們連任，他們必須弄清楚美國消費者實際需要的東西。」

另外，在此前美國當局設法打擊中國跨境電商。今年6月初，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護局（CBP）突然宣布，暫停6間報關行的「小額包裹豁免清關」資格，令這些報關行承運的合共數千噸、價值達數十億美元的電商包裹，一度無法清關交貨、長期滯留。物流專家批評此舉有明顯政治動機。

路透社報道，CBP當時聲稱，這些被暫時剝奪資格的報關行運輸貨物時，「構成了不可接受的違規風險」，令「不良行為者」利用關稅豁免，將違禁品運入美國，包括用於製造芬太尼等合成藥物的材料。但CBP並未列出任何具體違規行為，也未說明報關行是否低估貨物價值或錯誤分類貨物。

日自民黨總裁選舉9人角逐 歷年最多

日本執政自民黨周四（9月12日）發布總裁競選公告，合共9人登記參加本月27日的選舉，人數是自1972年啟用需要推薦人的競選制度以來最多。分析指今屆是政治獻金醜聞後，首次不以黨內派閥主導行動的選舉，意味選票流向更難預測。但專家指出，不論誰勝出選舉，預計都難以改變個人主張需向黨內主流意見靠攏，料難以提振黨派聲譽，反而會令民眾加速遠離自民黨。

9名候選人分別為43歲前環境大臣小泉進次郎、67歲前幹事長石破茂、63歲經濟安全保障擔當大臣高市早苗、49歲前經濟安擔當大臣小林鷹之、63歲內閣官房長官林芳正、71歲外務大臣上川陽子、68歲的前內閣官房長官加藤勝信、61歲數碼大臣河野太郎、68歲幹事長茂木敏充。

日本共同社盤點各參選人的政治背景，指逾半為從親屬手中繼承政治地盤，是「官二代」或「世襲議員」，其中石破茂、河野太郎、小泉進次郎、林芳正均從作為國會議員的父親手中接過選區，加藤勝信的岳父則是眾議員。

同志社大學研究政治學的教授岡野八代稱，他們多數未經歷過貧困，欠缺對於生活困苦國民的想像力，並不適合成為貧富差距正在擴大的日本的首相。



參與自民黨總裁選舉的候選人在黨總部舉行演講會。路透社

以軍空襲加沙34死 6聯合國人員遇難

以色列軍隊周三（9月11日）轟炸加沙各地，造成34人死亡，其中位於中部的努賽賴特有至少18人遇難，包括6名聯合國近東救濟工程處（UNRWA）工作人員，此次是該機構工作人員在單一事件中罹難人數最多的一次。

遇襲學校是UNRWA在加沙開辦的眾多學校之一，這裏居住着約1.2萬名流離失所者，主要是婦女和兒童。衝突爆發以來，該學校已遭5次襲擊。

聯合國秘書長斥不可接受

聯合國秘書長古特雷斯周四表示，需立即停止這些嚴重違反國際人道主義法的行為。他稱國際法院的判決未得到尊重，這種問責不力的情況亦「完全不可接受」，需進行嚴肅反思。UNRWA主任專員拉扎里尼說，衝突爆發以來，至少

220名該機構工作人員在加沙遇害，人道主義工作人員、場所及行動始終在受到「公然和持續的忽視」。

以軍表示，他們鎖定的是計劃從學校內部發動攻擊的哈馬斯武裝分子，但該說法無法獲得獨立證實。以軍稱已採取措施降低平民受到傷害的風險，並指責哈馬斯利用巴勒斯坦平民作為人盾。哈馬斯對此予以否認。



加沙學校被炸後，大批巴人聚集在學校空地上。法新社

對法律認知不足非辯護理由



生活與法

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

幾名女子前年在旺角的美容院因注射肉毒桿菌素後疑中毒，美容院女董事和美容師被控無牌行醫罪成。法庭裁定美容師案發時聲稱是其朋友的事主，入美容室檢查面部皮膚後，即轉交女董事為事主注射瘦面針，雖然兩人事發時沒有明言，但足見雙方是有共識有默契地配合執行注射程序。美容師明知對方並非醫生，卻因對法律的認知不足，誤信對方持牌打針，惟香港根本無「針牌」制度，故裁定罪成。被告求情時重申不知對方無牌，聲稱自己根本不會對朋友不義，為錢讓朋友到無牌地方打針。但法庭指，對法律認知不足，不能作為辯護理由，但接納為求情理由。

刑事案除了法定辯護理由外，一般而言，離不開如下幾方面。一是事發時的精神狀態，如精神錯亂，由於精神疾病或缺陷而無法理解其行為的性質或後果；病理性藥物作用或酒精醺醉，就類似精神錯亂，由於酒

精或藥物對神經系統的特殊影響，導致行為人無法控制自己的實際行為。但這項要求行為人證明其醉酒狀態是非自願的，且達到無法辨認或控制自己行為的程度。

二是行為人舉證其行為具有合法性。例如有正當理由、獲合法授權、符合法律規定或得到了相關機構的許可、持有相關特許執照等。

三是獲得受害人同意。尤其是在例如襲擊、毆打和強姦等案件中，如被告的行為是在受害人明確同意的前提下進行的，那麼被告可以此作為辯護理由。但特別強調，必須有明確證據證明此類同意是完全自願的、真實的，並且不違反法律或社會公德。另外行為人亦可舉證不排除存在有其他令其刑事責任減輕的情節，例如是被脅迫、受欺騙或處於極度困境下作出的行為。最後一項，可能就是打散控方的證據鏈，指控方提供的證據存在重大瑕疵或非法取得，要求法庭剔除。可見，以上各項辯護理由均未必適用本案。